

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蓬江发改〔2019〕24号

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我省一般工商业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镇街，广东电网公司江门蓬江供电局，各转供电企业：

现将《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我省一般工商业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江发改价格〔2019〕560号）转发给你们，请依照文件将降低电价的政策及时传导到各终端用户，落实降低电价。

附件：1.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我省一般工商业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江发改价格〔2019〕560号）
2.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我省一般工商业

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9〕191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府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财政局，区科工商务局。
